

关于转认证机构的声明

组织名称	山东水之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	
转出机构	中认新标（江苏）认证有限公司	
转入机构	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	
认证项目分类	☒ QMS ☒ EMS ☒ OHSMS ☐ FSMS ☐ HACCP ☐ MMS	
转机构原因	☐ 原发证机构在对该获证组织实施认证的过程中, 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、认可规范、行业自律规范的行为, 且转入机构或获证组织可以举证 ☐ 原发证机构在证书有效期内受到了行政监管部门、认可机构、行业协会的处罚 ☐ 转换证书不造成原证书的失效, 获证组织同时持有多张证书、继续接受原认证机构对原证书的监督 ☐ 持有多个认证机构证书的获证组织, 需要缩减认证机构数量时 ☒ 获证组织不满意原认证机构的服务, 或根据获证组织发展需要确需变更认证机构, 且获证组织可以出具书面声明时	
声明内容: 我司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（编号：ZRXB98223Q0375R0S）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（编号：ZRXB98223E0235R0S），中国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（编号：ZRXB98223S0211R0S），因业务发展需要，现我司证书需要带 CNAS 标识，遂提出转换机构的要求，将质量管理体系认证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转入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，恳请予以批准为盼，谢谢！		
法人/授权代表签字： 日	李爱亮 期：2025 年 3 月 13 日	